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客观反映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各项债权、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减值损失，2025 年度公司共计提减值损失 315,116,105.41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74,911,962.03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7,927.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148,727.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5,801,161.63
二、资产减值损失	240,204,143.38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1,395,508.8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595,632.2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2,062,727.01
商誉减值损失	69,832,495.6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667,728.31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573,300.00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2,076,751.28
合计	315,116,105.41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按照

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报告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于在报告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 年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491.20 万元，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出租南宁市粉针车间、开展医药流通业务形成的债权以及以前年度处置不动产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出现逾期，公司结合债务人未来还款能力及相关信息判断相关款项存在信用风险，本期据此确认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其中，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 年度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

备 3,139.55 万元，本期计提该跌价准备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药品、种植药材、原辅包材等存货过期或不具备使用价值以及房地产市场价格下跌等原因使公司相关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规定,公司应当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原则公司委托了评估机构对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使用寿命不确定以及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相应的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 年度公司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7,206.28 万元,本期计提减值损失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受行业政策及市场竞争环境影响,未来销售规模预计缩小,其对应的产品专利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

（四）商誉减值损失

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分别对并购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根据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比较,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为: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并购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	63,200.99	34,789.23	28,411.76	6,983.25

（五）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工程物资、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根据评估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 年度公司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2,166.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计划用于生产的在安装设备由于购置时间较长其技术开始更新换代存在减值迹象，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部分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根据评估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 年度公司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4,259.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对闲置的生产疫情防控防护用品的厂房及生产线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所致。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1,511.61 万元，减少本期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金额为 31,511.61 万元，减少本期合并净利润 31,511.61 万元。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